

「第十八屆全國高職學生團隊技術創造力培訓與競賽活動」 決賽活動防疫措施

一、活動時間：110 年 10 月 31 日(週日)

二、活動地點：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校本部

(場地使用範圍：誠正樸大樓之教室、體育館 4F 綜合球場)

三、交通地址：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 162 號

四、學生競賽區域：

(1) 場地設置：誠正樸大樓一般 E 化教室。

※每間教室容納人數上限 50 人，惟每間教室空間大小仍有相差，每間坪數均介於 70 平方公尺範圍左右。

(2) 參賽校隊 36 組隊伍統一在台師大校本部校區舉行，競賽場地擬使用多間教室以間隔人數(學生中場休息用餐亦同)，競賽方式乃每間同步進行。

(3) 本活動將以所安排之競賽教室間數，分配每間教室約 2~3 組之隊伍數，以降低室內群聚之密集度風險。

五、評審方式：

(1) 各校參賽隊伍維持待在原定教室等待評審入場驗收評分(每隊兩回合)，不作場地移動。

(2) 安排評審人員以巡迴方式至每間教室查看作品評分。

(3) 決賽作品邀請評審人數共 16 人，擬將評審人員作人數分組，以關卡方式分別輪流進行，避免同時同一間教室多人進場評分，以降低室內群聚風險。

六、頒獎典禮：

(1) 場地設置：體育館 4F 綜合球場，容納人數：約 2,000 人，坪數 459 平方公尺。

(2) 場內座位之安排，皆會間隔 2 公尺以上之安全社交距離，以免增加近距離感染風險。

七、備註：

(1) 請參賽者事前協助簽署本活動提供之「防範新型冠狀病毒肺炎自主健康聲明書」始得當日參賽。

(2) 本活動補助參賽學生及帶隊教師參加決賽之來回交通工具得以自由選擇搭乘高鐵(僅限標準車廂)，以縮短來回交通壅塞時間及減少長途在外受感染之風險。選擇搭乘高鐵者須檢據覆實報支，若無檢附高鐵票根則比照台鐵自強號票價補助。

(3) 校門入口處均設有體溫檢測站，所有活動人員(含評審委員、工作人員及參賽學生)皆須全面配戴口罩及量測體溫合格後始得入場。為配合量測體溫等防疫措施，請參賽者提前進行報到作業。

- (4) 因應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呼籲人潮擁擠及密閉空間，進入本次競賽室內場所，所有評審委員、工作人員及參賽選手於活動全程皆須配戴口罩(請個人自備口罩)，若有學生屢經勸導仍不配合戴妥口罩者，將取消參加資格。
- (5) 本活動場地及人數配置均依照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目前所公告疫情警戒標準第二級之管制規定：室內 80 人，或室內超過 80 人但容留人數符合室內空間至少 1.5 米/人(2.25 平方米/人)。若中央政府後續有最新發布資訊及公告之重要指引，本活動亦適時同步調整。
- (6) 本活動所使用之任何場地均會在前一天進行消毒，選手於競賽入場時將實施量測額溫及提供酒精消毒手部，若額溫量測超過 37.5°C 之選手不得進入競賽場地(同隊其餘選手仍可進入參賽)，將立即通報該校帶隊老師辦理後送程序，並採取適當防護措施及引導就醫治療，以保障其他選手之健康。
- (7) 針對所有活動人員進行列冊(包含服務單位或就讀學校、姓名及連絡電話)，並落實所有活動人員(含評審委員、工作人員及參賽學生)簽到。
- (8) 將請工作人員與參賽者各自保持適當距離，並於試場內進行競賽開始前，打開門窗，以隨時保持環境通風。
- (9) 每間競賽教室之監試工作人員皆會全程留意所有參賽者之身體狀況；必要時，將協助處理參賽學生突發傷病，以及後續處理機制。
- (10) 活動休息用餐時，將依據指揮中心最新公布之「COVID-19(武漢肺炎)因應指引：社交距離注意事項」，提醒每間試場之參賽者應保持足夠之社交距離用餐；活動工作人員則以「分時分眾」用餐，以維持足夠之社交距離。